

食品经营许可证
(副本)

经营者名称：上海海牙湾贸易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6792733287X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许河寿

住所：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璜溪西街88号2幢3850室
经营场所：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璜溪西街88号2幢3850室

主体业态：食品销售经营者(食品批发)
经营项目：酒类商品(批发)

有效期至 2030 年 01 月 12 日

说明

- 1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，也可以展示其电子证书。
- 3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已取得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活动。
- 5.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。
- 7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前九十个工作日至十五个工作日前，向原发证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：JY13101160219431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15
发证机关：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2025 年 01 月 13 日

